檔號:106/901 保存年限:10

中華民國106年11月23日

簽 於 教育學院

主旨:檢陳「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106學年度第1學期院課程委會議紀錄」(如附件),簽請 核示。

說明:本院已於106年11月22日召開106學年度第1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議,會議記錄如附件。

擬辦:擬 奉核後,依決議辦理,紀錄分送本院提案系所及委員知悉 (憑辦)。

會辦單位:

第 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的發照蘇藍均



線



收發文號: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6 學年度第1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議記錄

時間:106年11月22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地點:至善樓 207 研討室

主席:吳院長毓瑩記錄:蘇蕾均

出席:教經系劉怡華老師、課傳所林主任佩璇、課傳所張循鋰老師、

教育系陳主任碧祥、教育系黃鳳英老師、幼教系郭葉珍老師、特教系吳純慧老師、心諮系賴主任念華、心諮系趙文滔老師、

社發系林主任政逸、社發系洪士峰老師

請假:教經系孫主任志麟、幼教系蔡主任敏玲、特教系錡主任寶香、

校外委員:

温世仁文教基金會 何能裕執行長

國立台灣大學師培中心 徐式寬教授

學生代表: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蘇菀婷同學

案由一	心理與諮商學系擬擬規劃大學部「精進課程」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一、 心理與諮商學系大學部擬規劃「精進課程」,課程架構以請見附件一。 二、 本案經心理與諮商學系 106 學年度第1 學期第1 次課程委員會議(106.9.19 召開)決議通過,會議相關資料另見附件二。	
決議	照案通過,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建議未來提案請附課程架構表。。	

案由二	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修訂「各班別核心能力」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擬修訂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各班別核心能力」(請參閱附件一,)。 二、 本案業經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106.5.23)通過在案(請參閱附件二)。	
決議	建議各班別將「問題解決能力」整合入核心能力中。 修正後通過,提送教務處備查。	

案由三	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新增 106 學年度教育傳播與科技碩士班課程架構教育目標、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關聯表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教育傳播與科技碩士班課程架構如附件一。 二、 本案業經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105 學年度第2 學期 第2次所課程委員會議(106.5.16)通過,會議記錄如 附件二。
決議	照案通過,提送教務處備查。

案由四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調整各班別課程結構表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 修正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學士班、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及教育政策與管理博士班課程結構表,如附件 1-1~1-3。 二、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各班別課程除教學科目表外,僅大學部、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及教育政策與管理博士班已有明確之課程結構表,為求清楚呈現各班別學分選修規定,擬訂定文教法律碩士班、校務經營碩士學位在職專班(週末班)、教育領導與管理碩士學位在職專班(澎湖班),課程結構表如附件 1-4~1-6。 三、 本案業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次系課程會議 (106.6.5)決議通過,如附件 1-7。
決議	建議將科目分別歸屬於以下四類:基礎、核心、方法、專門,並以這四類組出課程架構。 修正後通過,送校課程會議審議,擬自 107 學年度開始實施。。

案由五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於「校務經營碩士在職專班」及「教育領導
	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澎湖班)」各新增兩門課程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ul> <li>一、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校務經營碩士在職專班及教育領導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澎湖班)擬新增設「教育經濟學」(2學分)及「教育財務管理」(2學分)兩門課。課程大綱詳如附件2-1、2-2。</li> <li>二、以上兩門課規畫於各班別領域分別為:校務經營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第三領域「專門課程」;教育領導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澎湖班)課程架構第三領域「專門課程」。</li> <li>三、本案業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次系課程會議(106.6.5)決議通過,如附件 2-3。</li> </ul>
決議	建議課程教材以 apa 或其他學術專用格式撰寫,課程名稱與內容調整為「教育經濟」、「教育財政管理」以更聚焦於學校經營相關議題。 修正後通過,送進修教育中心備查,通過後擬自 107 學年度開始實施。

案由六	有關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博士班、校務經營 (週末班)及教育領導與管理(澎湖班)碩士學位在職專班部分科目 課程名稱調整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擬調整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博士班、校務經營(週末班)及教育領導與管理碩士學位在職專班 (澎湖班)等四個班別部分選修課程名稱,並將中、英文名稱 調整相符合,如附件 3-1。  二、 本案業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106.11.6)決議通過,如附件 3-2。
決議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與進修教育中心備查。

案由七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擬於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校務經營碩士 學位在職專班及教育領導與管理碩士學位在職專班(澎湖班)新 增「校務研究」課程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擬於教育政策與管理碩士班、校務經營碩士學位在職專班及教育領導與管理碩士學位在職專班(澎湖班)新增「校務研究」(Institutional Research)一門課,課程大綱及各班別核心能力等詳如附件 4-1。 二、 本案業經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106.11.6)決議通過,如附件 4-2。
決議	照案通過,送教務處與進修教育中心備查,並擬自 107 學年度開始實施。

## 一、 臨時動議:

二、散會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院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委會開會簽到單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22 日 (星期三)中午 12:10

會議地點: 至善樓 207 教室

		10 10 -48
主 席: 吳毓瑩院長		中流分
校外委員	國立台灣大學 師培中心徐式寬教授 <sup>素</sup>	428-8
短性仁文教基金會 校外委員 何能裕執行長		197230
教經系: 孫主任志麟		請假
教	經系:劉怡華老師	ANY TE
課化	專所: 林主任佩璇	71100000
課	專所:張循鋰老師	張頻便
教	育系:陳主任碧祥	NATIONAL
教育	育系:黃鳳英老師 <sup>素</sup>	黄夏英
幼	教系: 蔡主任敏玲	請假
幼教系: 郭葉珍老師		77-43
特教系: 錡主任寶香		請假
特教系: 吳純慧老師		关键之
心	諮系: 賴主任念華	garage .
心	諮系: 趙文滔老師	<b>第3</b> 8>
社發系: 林主任政逸		14125
社發系: 洪士峰老師		洪丁峰
學生代表 社發系:蘇菀婷同學		新党的
主席及代表計 18 位		1/2 出席 (9 人)始得開議
教育學院:蘇蕾均		京本等 + b
教育學院同仁		FACTOREN
	教育學院同仁	7事育员如7
		萨龙亚